

滿洲國大系（滿文）第二十八輯

預

算

國務院總務廳情報處

## 凡例

一、本篇係將本大系第四輯中之「關於建國以來之預算」，第十三輯關於康德元年度預算，第二十三輯關於康德二年度及第二十五輯關於康德三年度預算，合爲一冊，爲便宜計作爲第二十八輯而刊行之。

二、依此可顯現標榜健全財政而邁進之滿洲國建國以來過去五年預算之全貌。

康德三年七月

國務院總務廳情報處識

# 目次

關於滿洲國之預算……	主計處長 松田令輔
關於康德元年度之預算……	二〇
康德元年度會計別歲入歲出預算表……	三
康德元年度一般會計歲入歲出預算額表……	七
康德二年度預算說明……	國務總理大臣三元
總預算說明……	國務院總務廳長三元
關於康德二年度歲入預算……	財政部大臣三元
關於康德二年度歲入預算……	主計處長三元
關於康德二年度預算……	三
康德二年度預算細目……	三
康德三年度預算說明……	國務總理大臣三元
總預算……	國務院總務廳長三元
歲入預算說明……	財政部大臣三元

關於康德三年度歲入預算.....

財政部大臣.....七三

關於康德三年度預算.....

總務廳主計處長.....七七

附表

康德三年度預算細目表.....

八三

# 關於滿洲國之預算

主計處長 松田令輔

## 一、大同建國年度預算

大同元年三月建國之際對於財政收支係參酌東北各省之民國二十年度收支狀況而綜合之由元年三月至二月二日新國家之收支數目大致如左

歲入經常部	六七、〇七〇、〇〇〇圓
歲出經常部	六七、〇七〇、〇〇〇圓
臨時部	二三、一五〇、〇〇〇圓
合計	九〇、二二〇、〇〇〇圓

當時歲入出相抵不敷二三、一五〇、〇〇〇圓由大同元年三月起每月編具次月預算惟建國伊始關於各項調查殊欠詳晰故編擬預算之事一時不易着手由三月起至七月止五個月間祇得分別編具月份預算八九兩月則併合編製數字如左

建國年度

元年三月分經費預算

同四月分經費預算

同五月分經費預算

同六月分經費預算

(所付中央銀行股款七、五〇〇、〇〇〇圓包含在內)

元年  
度

元年七月分經費預算

同八、九月分經費預算

建國年度四個月份經費預算合計一九、三三七、八九八圓分作經常、臨時二門

經常部

四、一九六、三八九圓

八、〇六五、九五〇圓

執政府

三三三、三三三圓

總務廳

一、四〇七、三三一圓

民政部

一、〇四二、二八二圓



中央銀行借入金

一一、五〇〇、〇〇〇圓

其他雜項收入

在大同元年六月底之時東三省官銀號計存現金如左

國 庫  
幣

九五六、二四五圓五〇

金 票  
票

一七、四八六圓二七

一年以後即今年之六月底所有現金如左

國 庫  
幣

一八、一八七、四六九圓〇四

金 票  
票

一八、二四九、九六四圓九九

以上二者之數字相差甚鉅觀之不禁令人興無窮之感查其原因蓋當初對於地方之預算不能統制各官廳仍沿舊制以自給自辦爲原則其後銳意改革徹底統制預算力謀統一國庫故收入遂大見增加焉

## 二、大同元年度預算

總 預 算

中央因急欲編製歲入歲出預算俾三千萬民衆及中外各方面得知滿洲國財政上實在情形當於元年六月通令各部局飭即提出由元年七月至二年六月一個年度之該部局歲計預算至同年十月滿洲國最初之歲計預

算遂告完竣

(甲) 本預算爲便宜上起見將七月之決算及八九兩月份之預算額加以新行查定之爾後九個月份預算作  
爲一年度計算

(乙) 歲入預算參酌舊政權時代最近年度收入與建國以降之實況適宜編列之

(丙) 除維持治安及可得財政上收入之必要支出外其他經費僅擇其最緊急者列入之

(丁) 本年度歲計預算因建國匆々殊難得適切之數額且準備期間甚短促各部局不能從事精確之籌畫故  
多列預備金數額以備不虞

歲 入

經 常 部

稅

租

內

國

稅

鹽

專 賣 利 益 金

八四、八三八、〇〇〇圓

四〇、八九〇、〇〇〇圓

二七、一三四、〇〇〇圓

一六、八一四、〇〇〇圓

九、九五二、〇〇〇圓

專賣公署利益金

吉黑榷運署利益金

其  
他

官產收入及其他雜項收入

經常部合計

臨時部

普  
通

公  
債

臨時部合計

總  
計

歲

出

五、〇〇〇、〇〇〇圓

四、三六一、〇〇〇圓

五九〇、〇〇〇圓

二、五九二、〇〇〇圓

九七、三八六、〇〇〇圓

三、六三一、〇〇〇圓

二二、二九一、〇五五圓

一五、九二三、〇五五圓

一一三、三〇八、〇五五圓

一一、一五〇、〇〇〇圓

三七、六六四、六九七圓

經常部  
總執務  
政務廳  
府

臨經

軍民總常文司交實財軍外民興  
時部政務合教法通業政政交政  
部計部部廳部部部部部部署

一、〇一二、〇三〇圓  
四、一六八、一七五圓  
六六六、八九二圓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圓  
二四、四五八、二四三圓  
四三四、五八九圓  
一、五四七、八二三圓  
三、一〇八、二二六圓  
二七一、五一一圓  
〇四、四八二、〇八八圓  
五、〇三三、五一七圓  
一一六、二〇〇圓  
三、〇〇〇、〇〇〇圓

財政部

六六二、四〇〇圓

交通部

一三、八五〇圓

臨時部合計

八、八二五、九六七圓

總計

一一三、三〇八、〇五五圓

本預算內容其最占重要之軍費及各省經費均係按大概數目編列而熱河省及東省特別區又完全漏列故殊難謂之滿意惟本預算乃在建國之初草草編成其簡漏固所難免也期預算歲入經常部較歲出經常部超過七、〇九六千圓此爲特殊之情形蓋其中列有預備金一五、〇〇〇千圓也歲入臨時部雖外有公債金一二、二九一千圓同時歲出方面亦列有外債償還基金一三三、八六千圓此點切須注意從前舊軍閥時代軍費占歲出之大部本預算僅占總額二成八分強此亦應注意之點也

### 追加預算

因國道建設維持治安及北滿水災等緊急措施及重要事業當於二年三月間以建國公債等爲主要財源在歲出歲入方面各編成二千四百六十四萬八千九百四十五圓之追加預算按大同元年度總預算及追加預算除建國公債及修改道路借款之外共由中央銀行借入七百六十萬圓此爲所舉之債務

### 特別會計預算

於右追加預算外同時設有國都建設局國道局關稅及鹽稅擔保外債整理基金需品基金及專賣等五特別會計其歲入歲出以五者合計編成四千一百六十三萬一千七百另一圓之預算

### 三、大同二年度預算

建國後第三次之大同二年度總預算已於六月三十日與其他特別會計同時通過即付公布

總預算之歲入歲出額各爲一四九、一六九、一七八圓比前年度之歲入歲出各增三五、八六一、一二三圓按本年豫算仍與前年度相同乃以確立財政及維持治安爲要旨此外如中央地方之財政費及整理財政開發產業等經費亦皆分別列入其編成方法大致如左

#### △歲 入 部

- 甲 除建設國道基金之既定計畫七百萬圓以外決不再舉他項公債以彌補歲入之不足
- 乙 因治安恢復幣制安定及徵稅制度改善等種種原因關稅及內國稅日見增收而專賣益金及官賣官業等亦均有增收之望
- 丙 因建國年度決算而生之歲計剩餘金歸併歲入之內

#### △歲 出 方 面

甲 軍警薪餉及治安維持會經費與討伐費均已列入

乙 爲確立開發一般產業之基礎起見於滿洲國中央銀行之資本外對於主要緊急之國道路線之建設及重要產業之出資等各般新規施設所需軍費均分別列入之

丙 以地方行政之整備及財政之獨立為目標對於縣市之必要補助費均列入之

丁 爲撤廢治外法權之前提起見關於地方司法機關之統制法官之提高及設備之改良等所需經費均列入之

戊 關稅鹽稅擔保之舊外債償還基金及積欠償還本金均經列入以重國際信用

己 因整理一般國債起見特創減債基金制度建國年度所剩之款以一部列入之

大同二年度預算與前年度相比雖相異之點甚少然其中最顯著者約有左列各點

一、預備金激減

二、軍政部經費細分積算

三、省公署經費分解列入

四、地方官徵較前變預算之統制

以上各節不僅為預算之進步對於滿洲國本身之安定與發展極關重要大同二年度豫算非但為滿洲國最初

之歲計總預算其成績之佳即在中華民國時代亦罕與倫比也

特別會計除北滿特區外共有十個其歲入歲出總計爲一〇六、九四五、八三四圓本年度除北滿特區外新設五特別會計即減債基金被服廠吉黑權運署國有財產整理基金及郵政是也

茲將總預算之歲入種類及預算額分列於次

歲

入

經 常 部

租 關 稅

內

國

稅 稅

鹽

專 賣 益 金

專賣公署利益金

吉黑權運署利益金

其 他

一〇八、六二九、四四五圓

四九、七八一、〇一八圓

三八、一一一、六二七圓

二〇、七三六、八〇〇圓

一五、三八六、六四六圓

九、八二八、二四六圓

五、〇〇〇、〇〇〇圓

五八八、四〇〇圓

官產收入其他雜收入

八、一一八、二〇九圓

一三一、一三四、三〇〇圓

經常部合計

臨時部

普通

特別會計

公債金

建國年度剩餘金

臨時部合計

總計

六、六七八、二〇四圓  
三一七、三三〇圓  
七、〇〇〇、〇〇〇圓  
三、〇三九、三六四圓  
一七、〇三四、八七八圓  
一四九、一六九、一七八圓

次將歲出之所管別及預算額分列如次

歲出

經常部

總執政務廳

一一二〇〇、〇〇〇圓  
一〇、三七五、〇五五圓

民	興	總	經	外	軍	財	實	交	司	文	常	時	政	政	交	政	政	興	安	總
政	務	總	部	署	廳	部	部	部	部	部	部	合	計	部	部	部	部	部	署	

二、三一九、〇三四圓

二、六四八、〇一七圓

一、二〇一、九五〇圓

三七、三三三、三三三圓

一、四二一、七一〇圓

一、五二一、五五七圓

二、〇〇五、九六八圓

五、五九五、八一四圓

一〇七、四四八、七〇八圓

一〇七、四四八、七〇八圓

一九、二九九、一五七圓

二五、一六七圓

一、六三三、五八五圓

外 交 部

四二六、三三二圓

一三、九三三、九八四圓

一、八八九、二十四圓

一六五、〇〇〇圓

軍 事 部

財 實 部

政 業 部

通 法 部

司 文 部

教 計 部

臨 時 部

總 計 部

九九、八二四圓

四一、七二〇、四七〇圓

一四九、一六九、一七八圓

望也

回顧滿洲國一年來財政狀況其進步之速殊足令人驚異建國僅祇一年有餘即能成立如斯之預算若非親睹者孰能深信不疑耶

大同二年歲出總額與中日戰役後日本國之預算大致同樣租稅收入則超過明治三十二年度之數額以目下之歐西諸國而論則與瑞士芬蘭丹麥暹邏等可相抗衡觀其內容之充實於將來發展上殊多希望也

## 四、建國年度決算及元年度收支實績

建國以來各項之預算大致如上所述其次當略述此等預算實施之狀況據在大同二年預算編成前而終結之建國年度決算共有剩餘金零三萬三百九千餘圓該項已併入二年歲入門內

元年度收支之實況大致歲入方面成績極佳本年八月來之調查其數額表列於左

### 大同元年度一般會計歲入收入完了額對預算額比較表

種 目	別	(預 算 額 包含追加預算)	已 收 入 額	增減(△印爲減)
經 常 部	稅	八四八三六〇〇	九五五四九〇	二三七七四九〇
租 關 稅	稅	四〇八九〇〇〇	五三三五四六九	一四四六七
內 國 稅	稅	三七一三〇〦〇	三七三八四七八	三五〇七八八
鹽 稅	稅	一六八一四〇〦〇	一八八二五九七	二〇〇一九七六
專 賣 利 益 金		九九五三〇〦〇	四八〇一九五	△ 五、一五〇、〇五五

		專賣公署利益金	五,000,000	—	五,000,000
		吉黑榷運署利益金	四,三六三,000	四,三六三,000	
	其 他		五九〇,000	四九九,九三五	△
	官產收入其他雜收入		二,五九六,000	四,九四三,八四二	二,三四四,八四一
	經常部合計	九七,三八六,000	一〇八,三〇〇,三〇五	一〇,九一四,三〇五	一五,〇〇七,五七五
臨 時 部	普 通	三,六三一,000	七,五三三,九〇八	三,八九一,九〇八	
	由 特 別 會 計	300,000	800,000	800,000	
	公 債 金	三六,八四〇,000	三六,八四〇,000	三六,八四〇,000	
臨 時 部 合 計		四〇,一七〇,000	四四,三六三,九〇八	三,八一二,九〇八	
總		一三七,九五七,000	一五三,六八三,一二三	一四,七三六,一二三	

大同元年度一般會計歲出支出完了額對預算比較表（八月三十一日調）

所	管	預	算	額	已	支	出	額	預	算	殘	餘	額
經	常												
執	政	府		二、一五〇,〇〇〇									
總	務	廳		二、八三五,〇一〇									
興	安	總署		一、六三〇,四五〇									
民	政	部		一、三七三,九二三									
外	交	部		一、八三三,三〇〇									
軍	政	部		一、三〇三,四〇〇									
財	政	部		一、三〇三,三七六									
實	業	部		一、三〇三,五七六									
交	通	部		一、六三〇,七四一									
				一、五七四,五六一									
				一、八一〇									

司	法	部	三、六四〇、五九五	三、六三八、一九三	一三、四〇三
文	教	部	四〇、四九	三七八、五六三	三二、九三七
經	常	部	合計	八九、五〇五、七三三	四、六九七、三三六
臨	時	部	九、四三〇、五九二		
總	務	廳	二一、八九〇、五七九	一九、三八三、一五五	三、六〇七、四三四
興	安	總署	一〇五、九四	九四、七六四	二二、一七七
民	政	部	六、二三六、一四七	四、六七七、三三六	
外	交	部	三三四、八五八	一、四五八、八二一	
軍	政	部	三、四九七、〇〇〇	三三四、五八四	
財	政	部	一、三七三、三一	二、一六三、九六三	
實	業	部	二〇一、九九九	一〇五、一四八	
交	通	部	一九五、二八一	二三、六六八	
			七〇、七六一		
			四三		

司	法	部	一九〇、七八〇	一全八六	四九一九
文	教	部	四六、九九一	四一八六	四、六七五
臨	時	部	三三、五四、〇四九	三九、五四、四四二	四、三〇五、五〇八
總		合計	二三七、五七、〇〇〇	二三九、〇五〇、三六六	八、九〇六、七三四
		計			(其中有未併入二年度內者)

## 五、結 言

試觀滿洲建國以來預算概況大致爲由月次預算進至包含月次之歲計預算再進而至於純然之歲計預算爲時僅祇年餘對於地方之統制漸次擴張收支已完全均衡山部分預算而成集合預算中集合預算而成統一預算於是預算制度遂告完備

去年聯盟調查團對於我滿洲國財政上之觀察爲改革前途尙多阻礙然吾人應一致認識滿洲國財政之實況掃除一切過分之不安與悲觀茲希望日滿兩國政府與國民對於財政與經濟上之提携抱鞏固之決心是所厚望焉

## 關於康德元年度之預算

本年度之預算自今春以來即由關係方面編制完成因適逢實施帝制派遣特使及秩父御名代宮之來滿等學國皇々無暇及此延至六月二十七日始提向參議府諮詢旋於二十八日將所有總預算及各特別會計預算一律公布按此次康德元年度總預算及滿洲國改施帝制後最初之總預算故當前日舉行參議府會議之際

皇帝陛下曾親自駕臨足徵鄭重之至意

此次總預算歲出歲入各一億八千八百七十二萬圓餘特別會計預算爲歲入一億三千六百四十三萬圓餘歲出一億三千六百九十五萬圓餘一般會計與特別會計合併計算則歲入爲三億二千五百十五萬圓餘歲出爲三億一千五百六十八萬圓餘是也純計雖尙無正確之調查但其數字大概爲二億八千五六百萬圓之譜本年度之總預算比較前年度膨脹達四千萬圓左右且此項膨脹極爲健全於此足以表示滿洲國之急速進展吾人對此自當同致慶賀也

茲請先言歲入借入金即前年度之所謂赤字公債現已完全無之所餘者祇如國道局建設財源之一部即既定計畫之五百萬圓是也借入金比較前年度減去二百萬圓左右而特別會計猶不在內關於此點外間曾有種々

之議論惟政府方面鑑於財政之現狀並顧及將來之前途決定於本年度預算中將前年度之赤字公債完全抹去此種辦法實至妥善也

臨時部歲入之所以增加者蓋因前年度之歲入狀況極為良好確有歲入剩餘金之希望故將其中一千五百萬圓列入本年度歷入項內致有此現象

歲入增加之最關重要者乃為租稅收入該項增加額約及三千二百萬圓合計超過一億四千萬圓茲分析其內容如下關稅收入約達七千二百萬圓比前年度預算約增加二千二百萬圓內國稅收入約達六千八百萬圓比前年度預算約增加一千萬圓左右上項收入所以增加之原因不外治安之恢復建設事業之勃興及徵稅制度之改善等並非由於增稅乃為自然之增收也印花收入由本年度始列入八百十三萬圓餘此項收入在前年度中列入內國稅雜收入項內故租稅收入實質上之增加猶不止上述之數字也

鹽之專賣益金為三百五十萬圓比前年度預算減少一百五十萬圓與鹽稅收入合併計算大概為二千五百萬圓此為本年三月實施帝制時減低鹽價之結果有以致之

阿片專賣益金前年度列入九百八十二萬圓餘本年度則減去四百萬圓此項利益金充作實行阿片政策上所需取締救療及教育等之經費

要之一般歲入之數額務求不使過於擴大以適合為宗旨從前雖亦按此方針但其結果實際與預定額相差甚

遠大同元年度剩餘金約達一千萬圓大同二年度剩餘金額亦與此相彷此蓋由于當時之特殊情形致有此種現象本年度預算既有已往兩年度之經驗比較從前自當增加一番之確實矣

其次請言歲出首先應向國人報告者即國防費分擔金一事是也滿洲國從本年度起決向日本國分擔共同國防費關於此項在軍政部預算中已列入九百萬圓其旨趣已由國務總理大臣於日前發表談話登載名報茲略記其大意如左

「日滿兩國根據議定書共同當國家之防衛日本國因爲此事不但犧牲多數貴重之人命且於財政上負極大之負擔我國所以能免除如往時之受軍費重大壓迫而能享國防之安全與治安之維持者實蒙其賜也

茲者我國財政日趨健實基礎早經確立對於此項國防費已稍具負擔之能力用是決定由來年度起分擔日本國之共同國防費以減輕彼國之負擔而完成我國之國防與治安此乃出於我國對日本國赤誠的衷情想該國對此必能欣然承諾也」

日滿兩國如兄弟父子利害相共苦樂與俱此次分擔國防費即本此意義至於金額則爲第二之問題康德元年

度總預算首始列入此項國防費分擔金實爲永久堪以記念之事實也

本年度總預算於右者之外注其全力於交通產業之開發治安之維持治外法權撤廢之準備中央統制之徹底及地方自治之確立等等滿洲之經濟建設乃爲滿洲國之任務故本年度預算中對交通產業之開發極爲注意

例如對於國道建設河川修改及水利調查等事業共計列入一千六百萬圓之譜及關於資源產業調查之經費約計一百五十萬圓產業助長獎勵費約計一百十萬圓關於助成金融合作社之經費計六十萬圓此外對於各種事業之經費列入者甚多

再者因準備撤廢治外法權在司法、民政、財政等各部經費中列入約七百萬圓作爲設備及改善警察司法行刑、徵稅等機關之用此外之必要之經費則擬列入康德二年度豫算內截至來年十月底止一切之準備當可完竣也滿洲國一方對於國防費共同分擔同時爲準備撤廢治外法權列入鉅額之經費認真進行準備工作關於此數端願國人深切加以考慮是所幸甚

其次當略述償還建國公債之舉建國公債自發行以來信用堅固保有相當之市價來年爲第一次償還期故於本年度預算中列入第一次償還金二百萬圓此外在本年度預算中列入減債基金五百五十萬圓有奇足以充買入與償還之用建國公債於此可以逐漸償還實爲可喜之事也

本年度軍政部預算比前年度增加五千八百二十萬圓餘國人對此或有誤會之人實則此係分擔國防費所致除此之外則爲追加預算包含國防費分擔金之軍政部預算額占總預算額百分之三十在今日之情形下實爲合理之事也

又此次給與改正之間題以確立給與制度爲本旨並非藉一律減俸以籌財源之增加但此次給與制度之確立

對於國家財政上可免去壓迫乃爲相當之事實也

關於特別會計本年度之新設者計有軍械廠特別會計及投資特別會計二項

軍械廠特別會計以各部署購買並貯藏必要武器、藥彈爲目的至於投資特別會計專營開發交通及產業之特殊會社之出資及公共團體事業資金之貸放等項

投資特別會計事屬初倡除於其所屬資產之收入外決爲積極的借款以充該項財源在本年度預算本會計項下擬借入六百萬圓之譜

國道局特別會計及北滿特別區特別會計由本年度廢止併入一般會計之內蓋當初設之時全無理論上之根據不過爲一種過渡辦法故於此際廢止之俾所謂總預算主義略可徹底

總之實施帝制後最初之總預算不但舉行相當新規事業且抹去赤字分擔國防費償還建國公債以上各項皆爲可慶之點也

# 康德元年度會計別歲入歲出預算表

		會計	別歲	入歲	出歲
軍械廠	被服廠	一、總預算		一八八,七三五,〇五六	一八八,七三五,〇五八
軍政部所管	軍械廠	二、特別會計預算		二三三,四三三,一三三	二三三,九五六,七〇五
減債基金	被服廠	總務廳所管		三三,三三三,九〇〇	三三,三三三,九〇〇
國都建設局	軍械廠	關稅及鹽稅擔保 舊外債整理基金		九,六三一,〇一五	八,七五〇,一三七
需品	被服廠	二三二,六六五		二三三,五四三,九七七	二三三,五四三,三四四
軍政部所管	軍械廠	五,四三三,三四四		五,五四三,三四四	七,三九七,一八九
被服廠	軍械廠	七,三九六,七七一		七,三九六,七七一	七,三九六,七七一

				財政部所管
				吉黑榷運署
				三五七、八七三
				一七、三一〇、三七七
				一三、三三、三三三
				四、四九一、九三三
				一三、一三〇、六〇
				一三、一三〇、六〇
				三五、六一、七三三
				三五、五〇三、四五二
				三五、一五九、一九一
總	郵政	交通部所管	投資	整國理有資財金產
計				

# 康德元年度一般會計歲入歲出預算額表

歲	經	臨	歲	國	普	歲	時	常	入
時	當		計	剩	債	通			
計			計	出					
部	部		歲	餘		部	部		
部			金	金	入				
一六三、三三二、〇七四圓	二五、四〇三、九八四圓	三、七九〇、一三〇圓	五、〇〇〇、〇〇〇圓	一六、六一三、八五四圓	一八八、七二五、〇五八圓	一二一、二六二、〇三〇圓	六七、四六三、〇二八圓	一八八、七二五、〇五八圓	

康德元年度一般會計歲入歲出預算額對前年年度比較表

區	分		康德元年度		前年 度	增減 (△印爲減)
	歲	入	歲	入		
經常部			一三、三三、〇五四	一三、三四、三〇〇	三一、八六、七四	
臨時部			三五、四〇三、九八四	一七、〇三四、八六	八、三六九、一六	
普通部			三、七九〇、一三〇	六、九九五、五一四	三、三〇五、三八四	
國債金			五〇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歲計剩餘金			一六、六二三、八四四	三〇三元、三六四	一三、五七四、四九〇	
計			一八八、七三五、〇五六	一四九、一九九、一七八	三九、五五五、八八〇	
歲出						
經常部			一三、三三、〇三〇	一〇七、四四八、七〇八	一三、八一三、三三三	
臨時部			一七七、四六三、〇三六	四一、七三〇、四七〇	三五、七四三、五六八	
計			一八八、七三五、〇五六	一四九、一九九、一七八	三九、五五五、八八〇	

康德元年度一般會計歲入歲出預算額對前年年度比較表

區 歲	分 部	康德元年度 入	(前 含追加預算度)		增減(△印爲減)
			歲	歲	
經常部		一七、三三、〇四	二三、三八、一四	三一、九三、九六	
臨時部		三、四〇三、九四	三、三四三、八	△	三、八一〇、三五
普通歲入		三、七九〇、一三〇	八、七九一、一五	△	五、〇〇四、〇五五
國債金		五〇〇,〇〇〇	九〇〇,〇〇〇	△	四〇〇,〇〇〇
歲計剩餘金		一六、六一三、八五四	三一、四三〇、〇四三	△	四、八〇六、一八九
歲計		一八、七三三、〇五六	一七〇、五四三、三三	△	一八、一八三、七〇六
歲出					
經常部		一三、三三、〇三〇	一一〇、六四、一三三	一〇、五七、八九八	
臨時部		六、四四三、〇三八	九、八四八、三〇	七、六一四八、〇八	
計		一八、七三三、〇五六	一七〇、五四三、三三	一八、一八三、七〇六	

康德元年度一般會計歲入種別預算額對前年度比較表

種 目	康 德 元 年 度	(前 含 追 加 預 算)	增減 (△印爲減)
經常部			
租稅	一四〇、四七五、九七	一〇八、二四、五七	三三、三三、八毛
關稅	七三、〇四、一〇七	四九、七六、一〇八	二三、三六〇、〇九
內國稅	四六、八八、四八	三六、一二、六七	八、七〇六、八毛
鹽稅	三、六一六、〇〇	三〇、三四、一〇五	一、三六六、八毛
印花收入	八一三、一三〇	一	八一三、一三〇
專賣利益金	八、三〇八、〇〇	一四、五五、一九	六、四四七、一九
專賣公署利益金	四〇〇〇、〇〇	九、八三、三四	五、八三、三四
吉黑榷運署利益金	三、五〇〇、〇〇	△	七六八、五三
其他	七〇八、〇〇	△	一四九、六〇〇

		官產收入其他諸收入			
		經常部合計	臨時部	普通	△
		一六三、三一〇七四	一三一、三三八、一四	八、四七六、八八五	三、九三、九六〇
		由特別會計	國債金	金	
		七五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〇	三一七、三一〇	四三三、六九〇
		一六六、三八五	一六六、三八五	九〇〇,〇〇〇	四八〇、六一八九
		剩餘金	建國年	度	
		一	一	一	一
		元年	元年	度	度
		一六二、三八四	一八、三八〇、七九	三〇三、九三四	三、〇三九、三三四
		二年	二年	度	△
		一五、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臨時部合計	總計	三九、三四、三八	三、八一〇、三三四
		三五、四三、五八四	一八、七三五、〇五八	△	一三、八一〇、三三四
		三七〇、五四三、三五三	一八、一八二、七〇六	一	一

康德元年度一般會計歲出所管別預算額對前年度比較表

所 管 別	康 德 元 年 度	前 年 度	增減 (△印爲減)
帝 室 費	四,000,000	一,000,000	八,000,000
總 務 廳	四,四九四,八八	三,六六〇,七〇	五,八一五九六
興 安 總 署	三,六六〇,七〇	三,三三四,三一	五,六一五〇三
民 政 部	三,000,九,五六	二,五七九,四一四	七,七八九,九三
外 交 部	二,五七九,四一四	二,三五四,八一	三,四一三
軍 政 部	二,二七三,〇一	一,九六七,三〇七	一,六,三〇四,七三
財 政 部	二,二七三,七三	一,六,三四四,八九三	△
實 業 部	一,九九,九八四	一,四一〇,九九七	一,七八九,一八七
交 通 部	三,四四八,一五一	二,一七〇,九六八	一,三七七,一八三
司 法 部	八,〇三四,〇〇〇	五,五九五,八一四	二,四三八,一八六

文	六二、四三爻	三二、一〇三	五二八三、一六六
教	一八八、七三五、〇五六	一四九、一六九、一六六	三九、五五五、八八〇

康德元年度一般會計歲出所管別預算額對前年度比較表

所管別	康德元年度	(前舍追加預算)	增減(△印爲減)
帝室費	二,四〇〇,〇〇〇	一,四〇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
總務廳	四,五〇〇,〇〇〇	四,九一,八三五	三,九九,三〇五
興安總署	二,八七〇,七三	二,三七〇,七九	四八五,九四
民政部	三,〇〇九,五六	三,三七二,七五	六,三六,八三六
外交部	一,五九〇,四四	一,三六四,七四	四七七,八三八
軍政部	五,三三三,七三	五,四〇〇,六三	一〇,五四三,七二三
財政部	五,一九九,九四	六〇,九九三	三,六七,八九九
實業部	△	△	八九九,九四五
交通部	三,四八,一五	二,七九八,一四	六四九,七三七
司法部	〇〇,四〇八	五,八七,一三五	三,一二六,八五五

文 教 部	六一四、三九	一、三〇、一	四〇、四〇五
合 計	一八八、七三五、五八	一七〇、五四二、五三	一八一、八三、七〇六

康德元年度一般會計歲出所管別預算額對前年度比較表

所 管 別	康 德 元 年 度	(前 年 度 含 追 加 預 算)		增減(△印爲減)
		度	度	
軍政部	一,二七三,〇二	一,〇七八,三一八	一〇,五四,七三	
總務廳	四,四四,一九	四,一八三,五〇三	△	三,六八,三〇五
民政部	三,〇九,五八	三,三七三,七〇		六,六三,八三六
財政部	三,七三,七三	三,七四〇,六三三	△	三,六七,八九
司法部	八,〇三四,〇〇	五,八九七,一三五		二,一六,八五五
文教部	六,一二,六八	一,〇四三,一六		五,〇五三,一〇七
實業部	五,一九,九八四	六,〇七九,九三九	△	八,七九,九五五
交通部	三,四四八,二五二	三,七九八,四一四		六,九,三七
興安總署	二,八六〇,七三	二,三七四,七九		四,八五,九三四
帝室費	一,〇〇〇,〇〇一			六〇〇,〇〇〇

外 交 部	一、五、九、四、一、四	一、三、六、四、七、二	三、二、四、六、七、三
合 計	一八、七、三、〇、五、八	一七、〇、五、四、三、三、三	一八、一、八、三、七、〇、六

# 康德二年度預算說明

國務總理大臣

茲就康德二年度預算及各特別會計預算之梗概略說明於下由康德三年一月一日改正會計年度使其與曆年一致康德二年度即由本年七月至本年十二月為止康德二年度之預算係就右述半個年而編成者也

康德二年度預算鑑於國內之實情與世界通貨搖動之現狀為謀國際收支均衡避免壓迫金融經濟計仍依健全財政方針繼續邁進而編成之也且因會計年度之改正為繼續編造下次預算故凡使歲計起不當之膨脹等情均為特別注意矣

即於一般會計除屬於既定計畫之五百萬圓不得借款關於新規事業之經費以自然增收與前年度歲計剩餘金及既定經費之節減為主要財源而施行之也實在必需且不得已者始為計入且國防費分擔金亦如前年度繼續計入五百萬圓矣

在各特別會計亦同取上述方針以縮減為宗旨而編成預算關係事業上以必要為限度可行借款或發行公債

# 總預算說明

國務院總務廳長

總預算之歲入歲出共一億四百九十九萬八千七百圓以比較前年度總預算之半額則增加一千零六十三萬六千一百七十一圓內含追加預算與前年度預算半額比較則增加五百零三萬三千六百八十七圓（以下與前年度比較之便宜上計作爲對前年度之半額）總預算之歲入經常部八千八百六十萬五千七百三十三圓臨時部一千六百三十九萬二千九百六十七圓與前年度總預算比較則經常部增加六百九十三萬五千零七十一圓臨時部增加三百七十萬一千一百圓

總預算之歲出經常部六千二百九十一萬七千零二十六圓臨時部四千二百零八萬一千六百七十四圓與前年度總預算比較則經常部增加二百二十八萬六千零一十一圓臨時部增加八百三十五萬一百六十圓

總預算歲入歲出之各經常部相對比較則歲入超過二千五百六十八萬八千七百零七圓以此與前年度比較則增加四百六十五萬九千一百八十五圓

## 歲入

歲入中租稅收入爲七千五百六十六萬四千圓比較前年度則增加五百十二萬二千二百零七圓其主要原因

係根據關稅收入之增加也專賣利益金爲四百八十六萬三千三百九十五圓與前年度比較則增加一百零六萬三千三百九十五圓其主要原因係由前年度未實施煤油專賣故也

再本年度之特殊事項紙幣收回利益金由滿洲中央銀行繳入三百萬圓已計入預算矣

前年度剩餘金大同二年度決算結果所生歲計剩餘金中除滾入於康德元年度歲入外其餘額九十一萬零六百八十九圓滾入於歲入內因康德元年度歲入狀況良好確有生歲計剩餘金之希望以其中五百五十萬圓一同滾入於二年度歲入內矣

再關於借款除屬於既定計畫五百萬圓延於本年度起債外其他爲填補歲入缺陷之借款鑑於金融之現狀在本年度一切取不借款方針而編成預算者也

## 歲出

再就歲出言之鑑於內外之情勢專以縮減爲方針其新規事項實屬必要以不得已者爲限關於既定經費亦施行相當之節減因官衙之新設擴張等情如人員之增助極力避免其於地方人民直接奏確實效果者努力設施如對於國防及治安之確立等燃眉急務爲事業萬端之基礎者盡力施行又關於撤廢治外法權之準備上因撤廢而施設之廣範圍對於職員及事務交代上之必需財源應預先作充分

之用意對於交代上以不重複爲限度已將所需經費計入矣

歲出預算中屬於新規要求爲增進民利之設施總費其重要者爲國道建設費五百九十七萬餘圓義倉費三百萬圓關於產業振興各種經費一百九十萬餘圓地方土木事業費一百四十二萬餘圓都市防水費七十萬圓金融合作社助成費三十一萬餘圓及衛生設施費三十九萬餘圓等

爲確立國防及治安之重要經費爲治安維持會費一百八十萬圓討伐費一百三十萬圓河用砲艦建造費一百十三萬餘圓兵舍及其他營繕費一百零四萬圓邊防費一百萬圓國境監視隊新設費五十五萬圓等

關於撤廢治外法權之重要經費試舉之如下行刑設施改善費七十六萬餘圓警察整備費一百五十萬餘圓稅捐局整備費四十六萬餘圓等其他新規事項中之重要而碍難避免者爲官衙營繕費二百六十九萬餘圓縣補助費一百六十五萬圓再依從前之例滾入減債基金一百三十六萬圓等

## 特 別 會 計

在各特別會計亦與一般會計取同一之方針努力縮減爲宗旨而編成各種預算也然在國都建設局煤油類專賣國有財產整理資金及投資之各特別會計事業之關係上有必要時得以借款是以綜合右列各特別會計之借款總計爲一千九百二十萬圓對此令其由基金特別會計通融其不足部分定爲由滿洲中央銀行借用之預

## 計

右列之外鐵路國債特別會計由北滿鐵路公債一億八千萬圓之內本年度擬在日本國起債四千萬之預計而特別會計數爲十三個其本年度預算歲入總計一億三千一百五十一萬八千一百零八圓歲出總計爲九千七百九十九萬一千二百九十二圓也

# 關於康德二年歲入預算

財政部大臣

康德二年歲總預算其編成告終本日乃見公布而由康德三年一月一日將會計年度改正爲使歷年一致起見  
康德二年歲由本年七月一日至本年十二月末日止其預算以半箇年編成之其結果一般會計總預算額如下

經常部	八八、六〇五、七三三圓
臨時部	一六、三九二、九六七圓
合計	一〇四、九九八、七〇〇圓

前年度預算之半額爲

經常部	八一、六七〇、六六二圓
臨時部	一二、六九一、八六七圓
合計	九四、三六一、五一九圓

如與上額比較則增

六、九三五、〇七一圓

三、七〇一、一〇〇圓

一〇、六三六、一七一圓

而以上之財政部所管一般會計歲入預算額爲

經 經 部 部 計

臨 臨 時 部 部 計

合 合 時 部 部 計

前年度預算之半額爲

八四、四五〇、九九五圓

八、九〇〇、五〇〇圓

九三、三五一、四九五圓

七八、八五五、八五三圓

三、一六〇、〇〇〇圓

八二、〇一五、八五三圓

如與上額比較則增

經 經 部 部 計

臨 臨 時 部 部 計

五、五九五、一四二圓  
五、七四〇、五〇〇圓

合計

一一、三三五、六四二圓

右歲入預算之概算以康德元年中之歲入實績爲基礎而建立確實之概算尙考慮因稅制整理之增減務期正確內分

租稅收入	七五、六六四、〇〇〇圓
印花收入	三、四一七、〇〇〇圓
官業收入	四、八六三、三九五圓
滿洲中央銀行繳入金	三、〇〇〇、〇〇〇圓
國債金	五、〇〇〇、〇〇〇圓
其他	一、四〇七、一〇〇圓
合計	九三、三五一、四九五圓

今若說明此等歲入之大要則爲

一、租稅收入

租稅收入爲歲入之根幹占總額之百分之八十一

(甲) 關稅(噸稅在內)

關稅之預算額爲四六、二八〇、〇〇圓占租稅收入中百分之六十一若與前年度之半額相比較計增加一〇、三〇八、九四七圓

所以推測其如此增收之主要原因蓋按照康德元年中貿易狀況及關稅收入之實例而擬定足見我國之輸出入貿易實有異常之進展云

### (乙) 鹽 稅

鹽稅之預算額爲八、八八八、〇〇〇圓比較前年度之半額約減少一、九二〇千圓鹽稅收入向例上半期較下半期爲多故上項減收不能即謂鹽稅收入有所減少也

### (丙) 內 國 稅

內國稅之預算額爲二〇、一四八、〇〇〇圓比較前年度之半額約減少三、二六六、七四〇圓內國稅亦與鹽稅相同向來上半期收入較下半期爲多故以全年度言之實際上並未減少也康德二年早經從事於營業稅法之改正對於歲入上影響甚少又因出產貨物稅及漁稅之廢止並北滿特別區各項雜稅之整理其結果將減收一百六十餘圓左右此項減收因徵稅機關之整頓及自然增收可有充分抵補

之望

## 二、印花稅收入

印花稅收入之預算額爲三、四一七、〇〇〇圓比較前年度之半額減收六一二、〇六〇圓至於減收理由亦與鹽稅內國稅相同

### 三、官業收入

官業收入之預算額爲四、八六三、三九五圓右者爲鴉片專賣增收一千餘圓本年度新施行之煤油專賣收入一、八六八千餘圓硝礦局利益金二五千圓而吉黑榷運署利益金則因鹽價減低減收四九千餘圓云

### 四、滿洲中央銀行特別繳入金

舊紙幣之收回以本年六月底爲限因此結果而生之利益金擬向政府繳納特新設此科目整理之

### 五、國債金

國債金乃國道建設財源而起債之既定計畫是也康德二年度之歲入預算大約如右建國以來我國之收入狀況預算及決算均連年增加此項增加完全爲租稅收入等之增收一般之起債或借入金等並未增多截至康德二年五月末日之租稅收入占預算額百分之九十九在財政部所管會計上則示百分之九〇之收入比例本年度可希望有相當之增加云

按照上項情形我滿洲國日趨健實之發展實堪同慶當茲康德二年度歲入預算編成之際余感覺我國經濟前途異常樂觀同時自覺責任重大定當益自勉勵以期勿負國民之期望許云爾

# 關於康德二年度預算

主計處長

滿洲國來年度預算即自七月起之康德二年度之預算也，一般會計及各特別會計，同於二十六日奏請裁可，即日公布，茲特說明其概要如下。

康德二年度預算，技術上有兩個變點，一爲因會計年度之改正，而有過度的半個年的預算，一爲科目之全般整理改正，滿洲國會計年度，係沿襲民國舊制，每年由七月至翌年六月爲一年度，實際上實有種種不便利之處，故各方面均有不得不加以改正之意見，其理由則有種種，要而言之則有三，一爲現在年度，係將工作之最盛期，分爲兩截，二爲難得適確之歲入概算，三爲與日本之會計年度關係不便，在會計年度適將此會計年度兩分之，工作上非常不便，訂結契約，亦甚不利。

又滿洲國經濟，以特產即大豆及其他穀物爲中心，市面之景氣或不景氣，均視特產收穫之多少，國家之歲入，亦受此影響，而現年度之編成預算期，須在五六月間特產收穫，殊難預料，於時歲入概算，亦難得適確。

其與日本會計年度之關係，因現在日本年度以四月爲始，滿洲國年度則以七月爲始，於實行各種事業之步調相合上多有不便。

因上述之理由故由明年康德三年一月一日起，改正會計年度，與曆年相一致，與日本會計年度仍不一致，但實際上則預算之編成期可相一致，且滿洲國之出納閉鎖期與日本年度末相一致，亦便利之一端也。據上述，則自康德三年一月一日即實行曆年制會計年度，至康德二年由本年七月至十二月者，則編成半年之預算，而此半年間適當歲入少之時期，不易得收支之平衡，編成預算，或有歲計上膨脹之危險，茲幸由政府部內之協力，與日本側關係方面之援助，而得安然渡過。

次言科目之整理改正，向來預算款額之區分，及節目之區分，均大概仿日本之條項，又公佈形式，亦如日本，本年起，整理科目，公布預算不止條項，而以科目行之，據此一面明歲計之內容，並可使預算之統制強化焉。

其次再述預算之內容。

來年度預算鑑於國內各方面之實情，與世界的通貨動搖現狀，以圖國際收支之均衡，至對於金融經濟，爲避免壓迫，依然按健全財政之方針而編成之，除屬於一般會計既定計畫之五百萬圓外，不再借款，以新規定事業爲至據自然增收，與上年度歲計剩餘金，與既定經費之節約，以利財源，新規經費，真

於不得已而必要者、乃入計算。

各特別會計與前定方針相同、無非緊縮其旨、只限制於事業之關係上必要時乃借入金、或發行公債等事、前述借入金、一般會計、乃至百萬圓、特別會計、千九百二十萬圓、通計止於二千四百二十萬圓。此金額思之似爲相當之巨款、然非全市由中央借入、乃舊外債整理金、來年度中、可達三千六百萬圓以上、如特別會計借入、考其性質、在可能範圍內、預定由前述基金通融之、其額大體得九百二十萬圓、從實際上考究、由中央銀行之借入者、約一千五百萬圓之譜云。

北鐵公債、發行預定額一億八千萬元中、對於康德二年四千萬元、有在日本發行公債希望、然此現在所述以外。

如上之借人金、在健全財政建立以前、爲極力抑制計、以新規事業之財源自然一般增收最爲重要。

而隨國勢之順調的發展、康德二年相當時多額之增收、足可期待也、即就一般會計對於租稅收入五百十二萬元餘、專賣益金收入、一百六萬元餘、臨時部普通歲入三百九萬元餘、其他合計約一千三萬餘元之增收、實屬有望、租稅收入之增加、因關稅增加而致、專賣益金收入之增加、其主因、因煤油專賣實施故也、又除却借入金及上年度剩餘金之臨時部之普通歲入之增加、因中央銀行交納其紙幣回收益金三百萬元之故也。

右載以外，對新規事業之財源，擬實行既定經費之整理節儉，即就一般會計以既定經費之收組及其他之整理，得二百六十七萬元餘，節儉事務費及其他得三百二十萬元餘，共計已捻出五百八十七萬元餘之財源，各特別會計亦依同樣方法，已捻出相當多額之財源矣，此點對各部局之理解協力，深表感謝。

次再言新規定事業、新事業經費計算、保守緊縮方針、依重點主義，即非萬不得已者，不算入也，此可限至最少限度爲止，努力避去新設或擴張官衙，我擴張國軍、增加人員，如改善待遇之經費，殆均未算入，至重點主義，乃注力於與地方人民直接且予以實質的效施，及國防及治安之確立等急務也，關於撤廢治外法權，同時有廣範圍之設施，併接受職員及事務之必要，因需多額財源以此爲主，十分準備，於康德二年度預算，限於不障礙重複而算入必要之經費。

又國防費分擔款，仍繼去年五百萬元，按以上所言方針編成預算，結果來年度一般會計之豫算，歲入歲出各約一億五百萬元，特別會計預算，歲入約一億三千百萬元，歲出約九千八百萬元，一般會計預算，大同元年度約一億一千三百萬圓，大同二年度約一億四千九百萬圓，康德元年度一億八千八百萬圓，康德二年度一億五百萬圓，假定觀一年之倍額爲二億一千萬元，累年歲計則增加三千萬元以上矣。建國以來，財政方針，不變健全財政主義，我國自身之發達，與政府之歲計，共形增加，實不堪同慶者云。

# 康德二年度預算細目

康德二年度總預算額表

(康、二、六、二三)

歲 入

經 常 部

八八、六〇五、七三三圓  
一六、三九二、九六七圓

四、九八二、二七八圓

五、〇〇〇、〇〇〇圓

六、四一〇、六八九圓

一〇四、九九八、七〇〇圓

歲 入 合 計

普 國 債 金 通

剩 餘 債 金

金 通

歲 入 合 計

常 時 部

常 時 部

歲 出 合 計

經 臨 常 部

經 臨 常 部

康德二年年度一般會計總預算額對前年度比較表

歲 區	分 入	康德二年年度		前 年 度	比 較 (△印減)
		歲 部	歲 部		
歲 經 常 部		八、六〇五、七三		(一、三、三、四、一、三、四) (八、一、七、九、六、三)	△ (六、九、三、五、七、一)
歲 臨 時 部		一、六、五、三、九、七		(三、三、九、八、六、七) (三、七、九、八、八)	△ (三、七、一、一、〇)
歲 普 通		四、九、三、三、八		(一、八、四、九、四) (一、三、三、三、九)	△ (三、〇、九、三、八)
歲 國 債 金		五、〇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〇) (二、五、〇〇〇、〇〇〇)	△ (一、三、三、三、九)
歲 剩 餘 金		六、四、一〇、六、九		(六、六、一、三、八、五、四) (八、三、〇、六、九、三、七)	△△ (一、八、九、三、三)
歲 入 合 計		一〇、四、九、九、八、七、〇		(八、八、七、三、五、〇、五、八) (九、四、三、三、五、五、九)	△△ (八、三、七、三、六、三、九) (一、〇、六、三、六、一、七)
歲 出		一、三、九、七、〇、三、六			
歲 經 常 部		一、三、二、六、三、〇、〇、〇			
歲 臨 時 部		(一、〇、六、三、一、〇、五)			
歲 出 合 計		一〇、四、九、九、八、七、〇			

備考 一、前年度預算額係總預算之金額

二、括弧者係總預算之半額

康德二年度一般會計歲入種目別預算額對前年度比較表

種 目	康德二年 度	前 年 度	比 較 (△印減)
經常部			
租稅	壹,零四,000 (七〇五四,七九三)	一四,〇八三,五六七 (七三六三,一〇七)	△ (壹,四九,五六七)
關稅	零,六三八,000 (三六三九〇五三)	△ (一〇三〇八,九四七)	
內國稅	四,六八九,四八〇 (三三四一四,七四〇)	△△ (三三六六,七四〇)	
鹽稅	八,八八八,000 (一〇八〇八,000)	△△△ (一九三〇,000)	
印花收入	三,四一七,000 (四〇三九,000)	△△△ (四〇四一,一〇〇)	
專賣利益金	四,八六三,三五 (七六〇〇〇〇)	△△△ (六三〇〇〇)	
鴉片專賣利益金	二,〇一九,五三三 (三,〇〇〇,〇〇〇)	△ (一九,五三三)	
煤油類專賣利益金	一,八六九,七九七 (一七五〇,〇〇〇)	△ (一,八六九,七九七)	
權運署利益金	九〇〇,000 (一七五〇,〇〇〇)	△△ (二,五九九,九五五)	

總局利益金		七五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	△	二五,〇〇〇 (五,〇〇〇)
官產收入其他諸收入		四六一,三八	六五九九,六一七 (三,三九九,八九)	△	一九三八,三七九 (一,三六一,五九)
經常部合計		八八,六〇五,七三三	一七三,三四一,三三四 (八,六七〇,六六三)	△	七四,七三五,五九一 (六,九三五,七一)
臨時部	部				
普通					
山特別會計		四五五六,七三六	三〇九一,八八〇 (一,五〇九,九四〇)		一,五三六,八五六 (三,〇四六,七九六)
國債金		四五五四三	七五〇,〇〇〇 (三,七五,〇〇〇)	△	三三四,四五八 (五,〇五四三)
剩餘金		六四一〇,六九	五,〇〇〇,〇〇〇 (三,五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三三,一五五 (一,九六,三三八)
前年年度	前年年度	九〇,六八九	一六六一三,八五四 (八,三〇六,九三七)	△△	七〇三,一五五 (一,〇三,七六三)
前年年度	前年年度	五,五〇〇,〇〇〇	一六一三,八五四 (八,〇六,九三七)	△	
臨時部合計	計	一六三三三九七	二五,〇〇〇,〇〇〇 (七,五〇〇,〇〇〇)	△△△	
		一〇四,九九八,七〇〇	三五,三八三,七三四 (三,六九一,八六七)	△△△	八,九九〇,七三六 (三,七〇一,一〇〇)
			一八八,七三五,〇五八 (九四,三六三,五三九)	△△△	八三,七三六,三五八 (二〇,七三六,一七一)

備考

一、前年度預算額係總預算之金額

一、括弧者係總預算之半額

### 康德二年一般會計歲出所管別預算額對前年度比較表

經常部

所	管	別	康德二年	度	前	年	度	比	較
帝	室	費	000,000.1	圓	000,000.0	圓	000,000.1	圓	△
總務廳			四,三九,一七三	(一〇,四七三,一九一)	一〇,四七三,一九一	(五,三六,五九五)	△△△	六,三四,〇一九	(八九七,四三三)
民政部			一,三四八,六四四	(一一,八三一,八四四)	一一,八三一,八四四	(七,一〇,六九六)	△△△	一,三三三,〇一三	(一,三三三,〇一三)
外交部			六〇八,三九九	(一,四三一,三九三)	一,四三一,三九三	(一,一〇,六九六)	△△△	八,二三〇,四四四	(八,二三〇,四四四)
軍政部			三五,五三五,六二二	(四九,三〇,三九三)	四九,三〇,三九三	(一四,六一五,一九七)	△	三,七〇七,八一	(九,一四,四三五)
財政部			七,〇九五,三九四	(一三,六四五,〇六七)	一三,六四五,〇六七	(六,八三三,五三四)	△	六,五四九,六七三	(六,五四九,六七三)
實業部			一,五三七,五三三	(二,三七四,七三二)	二,三七四,七三二	(一,一八七,三六六)	△	(三,七三,八六〇)	(三,七三,八六〇)
交通部			一,三九,六〇四	(一,五二八,三四四)	一,五二八,三四四	(一,五六四,一二七)	△△△	一,八八六,六三〇	(一,八八六,六三〇)
司法部			四,六〇三,三五九	(一,七八八三四,〇〇〇)	一,七八八三四,〇〇〇	(三,九四一,三〇〇)	△	三,八八一,四一	(三,八八一,四一)

文 教 部	三四二六四七三	五,〇〇〇,五八五 (二,五〇〇,三九三)	△△	二,五八四,一三〇 (八三,八三〇)
蒙 政 部	一,〇六九,九七八	三,四四三,三四八 (三三一,一七四)	△△	一,三七三,三七〇 (五一,一九六)
總 計	六三九一七〇三六	一三一,三六三,〇三〇 (六〇,六三一,〇一五)	△	五八,三四五,〇四四 (三,三八六,〇一一)

備考 一、前年度預算額係總預算之金額

二、括弧者係總預算之半額

臨時部

五八

文 教 部	司 法 部	交 通 部	實 業 部	財 政 部	軍 政 部	外 交 部	民 政 部	總 務 廳	帝 室 費	康德二年 度		前 年 度		比 較 (△印減)	
										一 周	一 周	一 周	一 周	一 周	
大 三 九 四 三	一 六 六 八 四 三	一 〇 五 八 九	一 七 三 八 九	三 七 三 五 三	六 三 一 〇 四 六	三 六 三 五 六	七 九 〇 四 八 九	一 九 三 四 八 六	一 九 三 四 八 六	(一 七 五 一 〇 五 〇 四)	(一 五 一 〇 〇 四 〇 四)	△	(一 七 四 一 〇 三 〇 四)		
										八 三 四 五 八 九 九	(四 一 七 三 九 四 九)	△	(三 七 三 一 九 三 〇)		
										一 九 〇 一 一 一	(一 九 〇 一 一 一)	△	(一 六 七 一 〇 五 一 〇 三 七)		
										一 〇 〇 七 一 六 六	(一 〇 〇 七 一 六 六)	△	(一 〇 〇 七 一 六 六)		
										一 〇 〇 八 一 八 八	(一 〇 〇 八 一 八 八)	△△	(一 〇 〇 八 一 八 八)		
										一 〇 〇 九 一 七	(一 〇 〇 九 一 七)	△	(一 〇 〇 九 一 七)		
										一 〇 〇 九 一 七	(一 〇 〇 九 一 七)	△	(一 〇 〇 九 一 七)		
										一 〇 〇 九 一 七	(一 〇 〇 九 一 七)	△	(一 〇 〇 九 一 七)		
										一 〇 〇 九 一 七	(一 〇 〇 九 一 七)	△	(一 〇 〇 九 一 七)		
										一 〇 〇 九 一 七	(一 〇 〇 九 一 七)	△	(一 〇 〇 九 一 七)		

蒙	政	
總	部	
計		

四五、六  
糸六

四八、三至五  
(三〇九、一七七)

三三、六一  
(三四五、七八九)

四三、〇一、六七四

六七、四六、三〇二八  
(三三、七三、一五四)

△

三三、二八一、三五四  
(八三五〇、一六〇)

備考 一、前年度預算額係總預算之金額

二、括弧者係總預算之半額

經常臨時部合計

六〇

所管別	康德二年度	前年		比較(△印減)
		額	額	
帝室費	三,000,000.1	三,000,000.1	△	△
總務廳	(一,000,000.)	(一,000,000.)	△	△
民政部	三,五九四,0元	(三,七四七,0九九)	△	三,一九〇,一六〇 (八四六,九三九)
外交部	三,三三,五三	三,三〇九,五六六	△	一〇,六七六,〇五三
軍政部	九四,六〇五	(六〇四,七九三)	△	(五,三八,七四〇)
財政部	三,一五〇,七八	(一,五九,四一四)	△	六〇四,八〇九 (一八四,八九)
實業部	一〇,八三〇,五九	(一九,二三,〇一六)	△	六,一三,一七三 (三,〇四,六四三)
交通部	三,三五,四九	(三,七三,七三)	△△	三,九三,一九四 (一〇四〇,八三)
司法部	三,五九一,七二	(一,八六一,三六三)	△△	一,九四六,五六五 (六五三,四七)
文教部	四,七〇九,四八	(二,五九九,九八四)	△	△△
	(一,七三四,〇七五)	△	△	(一,七四八,一五一)
	八〇三四,〇〇〇	△	△	三,三四,五五三 (六九七,四八)
	(四,〇一三,〇〇〇)	△	△	三〇五八,四五四 (一,三三〇)
	(三,〇五七,一三〇)	△△	△	△△
	(六一二,四六八)			
	(三,〇五七,一三〇)			

蒙 政 部

一、五三四、九四

(二、八六〇、七〇三)  
(一、四三〇、五五二)

△

一、三三五、七五九  
(九四、五九三)  
八三、七三六、三五八  
(一〇、六三六、一七一)

備考

一、前年度預算額係總預算之金額二、括弧者係總預算之半額

總 計

一〇四、九六、七〇〇

(一八八、七三五、〇五八)  
(九四、三三三、五三九)

△

康德二年度各特別會計歲入歲出預算額表 (康二、六、二三)

軍政部所管	減債基金		需品		國都建設局		舊外債整理基金		關稅及鹽稅擔保		總務廳所管		會計	
	歲	歲	歲	歲	歲	歲	歲	歲	歲	歲	歲	歲	歲	歲
	歲出	歲入	歲出	歲入	歲出	歲入								
	一	一	五、七一、九一八	五、零三、零一〇	一	一	一	六、〇一八、八〇	一	六、〇一八、八〇	一	三、一七三、零三	一	三、一七三、零三
	四、七五六、五〇三	五、一七一、九一八	五、一七一、九一八	五、一七一、九一八	五、一七一、九一八	一	一	一						
	四、七五六、五〇三	五、三三、零一〇	五、三三、零一〇	五、三三、零一〇	五、三三、零一〇	一	一	一						

投 資	財政部所管				軍械廠				被服廠			
	鴉片專賣署	歲入	歲出	歲入	歲出	歲入	歲出	歲入	歲入	歲出	歲入	歲出
國有財產整理資金	歲入	歲出	歲入	歲出	歲入	歲出	歲入	歲出	歲入	歲出	歲入	歲出
	一、七三四、一四四	三、六六、八六六	九、三四、〇九九	六、三三〇、七三三	三、五五、〇〇〇	一、一	七、三三、三三三	一、一	一、四、六〇五、一〇三	三、〇四、五〇一	一、六六七	三、一四八、七九七
	一	一	三、三九一、壹二	二、九三、〇七九	六、三三五、八七三	二、九三、〇七九	二、五四八、五七七	二、五四八、五七七	二、〇〇〇、二〇〇	三、一四三、四二九	九、九一八	三、〇四、五〇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康德二年度起債預定額對前年度起額比較表（單位千圓）

		會計區分		康德二年度		前年 度		比較增減△印減
		一般會計	各特別會計	借入金	交付公債金	三、一五〇	三、一五〇	
總	內國債	內國債	公債	借入金	借入金	五〇〇	五〇〇	
	內國債	內國債	公債	借入金	借入金	八、一五〇	八、一五〇	
外	四〇,〇〇〇	八、一五〇	四〇,〇〇〇	一九,〇〇〇	一九,〇〇〇	一九,〇〇〇	一九,〇〇〇	△
內	四〇,〇〇〇	六、一六〇	四〇,〇〇〇	一九,〇〇〇	一九,〇〇〇	一九,〇〇〇	一九,〇〇〇	△
國	四〇,〇〇〇	△	三、八四〇	一六,三九〇	一六,三九〇	一六,三九〇	一六,三九〇	△
債	四〇,〇〇〇	八、一五〇	三、八四〇	一四,四〇〇	一四,四〇〇	一四,四〇〇	一四,四〇〇	△
前	四〇,〇〇〇	六、一六〇	四〇,〇〇〇	一九,〇〇〇	一九,〇〇〇	一九,〇〇〇	一九,〇〇〇	△
借	四〇,〇〇〇	△	三、八四〇	一六,三九〇	一六,三九〇	一六,三九〇	一六,三九〇	△
金	四〇,〇〇〇	八、一五〇	三、八四〇	一四,四〇〇	一四,四〇〇	一四,四〇〇	一四,四〇〇	△
金	四〇,〇〇〇	六、一六〇	四〇,〇〇〇	一九,〇〇〇	一九,〇〇〇	一九,〇〇〇	一九,〇〇〇	△
金	四〇,〇〇〇	△	三、八四〇	一六,三九〇	一六,三九〇	一六,三九〇	一六,三九〇	△

# 康德三年度預算說明

國務總理大臣

康德三年度總預算及各特別會計預算茲說明其大要

康德三年度預算除依然置重點於維持國防並治安外鞏固產業經濟之基礎謀國際收支之均衡以安定國幣之價值爲最注意並於次年度以降治外法權之撤廢附屬地行政權之接收務使其圓滿且容易起見而爲之努力焉至財政之不健全膨脹極爲避免依緊縮方針而編成之也

即於一般會計中視爲緊要之不得已新規事業以歲入之自然增加並歲計剩餘金及既定經費之整理爲財源而行之借款則基於既定計畫爲充國道及其他建設事業僅以一千萬圓爲限

再國防分擔金接受上年度一千九百五十萬圓業經計入矣

於特別會計中以國有林經營上認爲必要已新設國有林事業會計矣

於各特別會計亦依緊縮方針一一預算以爲編成因事業性質上爲必需之資金其不得已者則依借款或公債行之

# 總預算

國務院總務廳長

康德三年度歲入歲出總預算所計入之歲入歲出各爲二億一千九百四十萬五千圓與上年度總預算之倍額二億九百九十九萬七千四百圓比較之則增加九百四十萬七千六百圓（以下與上年度之比較爲便宜計作爲對上年度之倍額）

康德三年度歲入預算就一般歲入以既往之實績爲基礎因治安之恢復及徵稅制度之改善預計將有若干之自然增加歲計剩餘金預計額已爲之計入又借款除基於既定計畫充國道並其他之建設事業費定爲一千萬圓外概不爲也

康德三年度歲入二億一千九百四十萬五千圓內屬於經常部者爲一億九千三百二十三萬四千零五十六圓屬於臨時部者爲二千六百一十七萬九百四十四圓與上年度總預算額一一比較之則經常部增加一千六百零二萬二千五百九十一圓臨時部減少六百六十一萬四千九百九十一圓蓋歲入經常部一億九千三百二十三萬四千圓內之爲主者即爲租稅一億六千一百七十五萬七千圓專賣利益金一千五百八十三萬四千圓印紙收入八百六十三萬九千圓等是也歲入臨時部二千六百一十七萬圓內之爲主者即爲歲計剩餘金九百二十四

萬五千圓國債金一千萬圓等是也又康德三年度歲入與上年度預算比較之其增減內之爲主者於經常部即租稅一千零四十二萬九千圓專賣利益金六百一十萬零七千圓等爲增加於臨時部即歲計剩餘金三百六十萬五千圓爲減少者也

其次就康德三年度歲出言之則國防及治安之維持治外法權之撤廢準備等其緊急不得已之經費並產業開發民力涵養及其他必要之經費而計入也

康德三年度歲出二億一千九百四十萬五千圓內屬於經常部者爲一億三千四百三十二萬二千八百一十圓屬於臨時部者爲八千五百零八萬二千一百九十圓與上年度總預算額比較之則經常部增加八百四十八萬八千七百五十八圓臨時部增加九十一萬八千八百四十二圓又與康德三年度標準預算額比較之則經常部增加二百一十九萬二千二百二十二圓臨時部增加三千九百三十六萬五千五百八十八圓

歲出預算中之新規要求爲增進民利設施經費之主要者即國道建設費一千一百二十二萬七千圓都市防水費一百九十六萬五千圓地方土木費一百六十萬圓衛生設施費五十三萬二千圓金融合作社助成費六十九萬八千圓產業振興所要之各種經費一百五十七萬五千圓地方教育所需經費一百三十四萬四千圓等是也爲維持國防及治安所需經費之主要者爲治安維持會所需經費二百零三萬圓臨時警察費三百四十八萬七千圓討伐費二百六十萬圓部隊充備費一百零九萬圓兵舍其他營繕費三百七十五萬九千圓等是也

爲準備撤廢治外法權所需之主要經費即警察整備所需經費一百二十萬圓司法機關整備所需經費四十三萬八千圓稅捐局整備所需經費一百九十六萬一千圓等是也

其他新規事業所需經費中之主要者即勢所必需之官衙營繕費六百八十萬圓維持遼河松花江及其他航路所需經費一百四十二萬六千圓地籍整備所需經費三十六萬九千圓縣補助費二百六十五萬八千圓及減債基金轉入一百八十二萬九千圓等是也

### 特 別 會 計

於康德三年度爲確保森林之資源並行合理的經營計新設國有林事業特別會計因之特別會計之數爲十四本年度預算歲入總計爲二億三千一百五十五萬三千零七十七圓歲出總計爲一億七千三百六十八萬四千三百零五圓各特別會計與一般會計歲出亦極力取同樣緊縮方針而編成又於歲入基於各特別會計年度事業之計畫於借入金需品特別會計七十萬圓國都建設局特別會計三百萬圓國有財產整理資金特別會計一百五十萬圓投資特別會計四百萬圓國有林事業特別會計七百萬圓共計入一千六百二十萬圓矣

此等借入金爲各特別會計事業建設所需資金各事業之進行完成時得以各事業之利益金作償還之計畫右開之外於鐵路國債特別會計北滿鐵路公債一億八千萬圓之內其第三次份三千萬圓預算在日本國起債

# 歲入預算說明

財政部大臣

康德三年度預算編成之根本方針剛纔已由總理大臣加以說明並經總務廳長說明其詳細內容本大臣對於本預算案極為贊同同時更擬以歲入主管大臣之立場將歲入預算略加說明

歲入總預算額共為二一九、四〇五千圓以此比較上年度半年預算之倍數計增加九、四〇八千圓

當估計上列歲入預算之際曾經詳查從前之實蹟酌量將來之趨勢以期其適當確實茲就其主要項目一略述之

租稅收入中關稅收入計為八四、七六一千圓比較上年度預算額之倍數雖似減少八四九千圓然此係與收入比率較多之曆年下半期之倍數相比較若與康德元年度預算額七二、六三八千圓相比較則實增加一二一二三千圓

次就內國稅與上年度預算額之倍數相比較計增加一二、八五二千圓其主要收入酒稅捲菸稅等項此則實因合理的改正稅法及整備徵稅機關徹底取締課稅等等措施始有增加之結果至鹽稅收入亦有相當之增加此則係緣治安恢復銷數增加所致

再次專賣總署利益金一二、二三四千圓比較上年度預算之倍數計增加五、四五千圓其原因係因煤油專賣之基礎確立、與鴉片之密種密賣賴各機關之協力大為減少所致雖然前述預算額為應付國家諸般要求已將各項目估計至盡量程度所以如此估計盡量之歲入預算者實則為求借入金止於小額以期財政之堅實而資維持國幣之價值緣自本年九月以來國幣之價值雖已若磐石之安但為補填歲入缺陷維持通貨價值之安定對於借入金仍須極力避免是以本預算對於借入金純以充當長期繼續之特殊事業經費之一部故須減少借入金

前述種種情形以致各部所管經費俱被相當最重之查定減額事實所限誠非得已此皆為期確立財政金融以備將來國運之健全進展不得不為此措施此點深望大家了解為幸

# 關於康德三年度歲入預算

財政部大臣

康德三年度總預算業經編成本日即見公布而一般會計歲入總預算額

經常部

一九三、二三四、〇五六圓

臨時部

二六、一七〇、九四四圓

合計

二二九、四〇五、〇〇〇圓

比較之康德元年度預算額之

經常部

一六三、三四一、三三二圓

臨時部

二五、三八三、七三四圓

合計

一八八、七二五、〇五八圓

增加如左（前年度爲半箇年預算係衆所知茲爲便宜上與康德元年度比較之）

經常部

二九、八九二、七三二圓

臨時部

七八七、二二〇圓

合計

三〇、六七九、九四二圓

而右總預算額內之財政部所管一般會計歲入預算額

經常部	一八七、五六五、二一〇圓
臨時部	一一、八五一、〇〇〇圓
合計	一九九、四一六、二一〇圓

比較之元年度之

經常部	一五七、七一一、七〇七圓
臨時部	六、三一〇、〇〇〇圓
合計	一六四、〇三一、七〇七圓

增加如左

經常部	二九、八五三、五〇三圓
臨時部	五、五三一、〇〇〇圓
合計	三五、三八四、五〇三圓

而右歲入預算之估計乃爲稽查從來之實績考案將來之趨勢以期其適當確實者其細目

租稅收入	一六一、七五七、〇〇〇圓
印花收入	八、六三九、三三六圓
官業收入	一五、八三四、三三六圓
其債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圓
合計	三、一八五、八八四圓
其他	一九九、四一六、二一〇圓

如就是等歲入概說之

### 一、租稅收入

租稅收入爲歲入之根幹占總預算額之百分之七七五較之元年度增二〇、六七三、四一三圓再租稅收入之細目

#### 甲、關稅（噸稅在內）

關稅之預算額爲八四、七六一、〇〇〇圓此較之元年度增加一二、一二二、八九三圓以上所以增收者蓋本預算額以康德元年度中之關稅收入爲基礎且依最近貿易狀況所考案之結果而輸出入貿易異常之發達之進展可知也

## 乙、鹽 稅

鹽稅之預算額爲二三、八四八、〇〇〇圓此較之元年度增加二、一三三、〇〇〇圓此因治安恢復而銷路廣也

## 丙、內 國 稅

內國稅之預算額爲五三、一四八、〇〇〇圓此較之元年度增加六、三一八、五二〇圓以上增收之主因爲酒稅、捲菸稅等蓋因稅法合理之改正及徵稅機關之整備而課稅取締之徹底故也

## 二、印 花 收 入

印紙收入之預算額爲八、六三九、三二六圓此較之元年度增五八一・二〇六圓右因鑄業稅法或特許法等新法令之公布也

## 三、官 業 收 入

官業收入之預算額爲一五、八三四、〇〇〇圓此較之元年度增加八、二三四、〇〇〇圓右因專賣總署益金之增加此乃係煤油專賣基礎之確立並鴉片私種及私賣竟因各機關之協力遂大形減少故也

## 四、國 債 金（借入金）

國債金之預算額爲一〇、〇〇〇、〇〇〇圓此較之元年度雖增加五、〇〇〇、〇〇〇圓然此乃因既定計

劃爲充作國道及其他建設事業之借入金也

七六

### 五、其 他 收 入

本收入之預算額爲三、一八五、八八四圓此較之元年度增加八九五、八八四圓此乃係福民獎券收入之增加而販賣增額故也

康德三年度預算額既如右開惟關於本年度之預算其特可注意者即一面預計確實租稅收入並一面對借入金按使用之性質以不得已者爲限僅止於最小限度以期財政之堅實而謀爲今日國家鉅策之通貨價值安定政策之基礎益形鞏固

# 關於康德三年度預算

總務廳主計處長

從現在關於滿洲國下年度預算的概要說一說。

滿洲國康德三年度預算，就是自明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底的一般會計或各種特別會計的預算，均在昨天蒙

皇帝陛下裁可，已於當天公布了、滿洲國在此一年之內，編成兩次預算，因為什麼要編成兩次預算呢？從前的會計年度，是從當年七月起始，到下年六月底止，算一個會計年度，因為有要改正從前的會計年度的必要，所以在康德二年七月一日至十二月末日的期間，編成一次過渡的半年度預算，隨後又編成康德三年度的預算，所以在一年以內編成兩次預算。

從下年度預算，會計年度就要和陽曆年完全一致了，如此的下去，會計年度，不但明瞭確定，且能適合我國的國情，對於從前的種種的不便的地方，不僅能可以除掉，就是對日本的關係，相信亦能增加許多便利，康德三年度的預算，依然蹈襲健全財政主義，除非緊急不得已的經費以外，都未有打入預算以內，乃本緊縮方針編成的。

所以要這麼樣的原故，是因爲在本年十月的時候，滿洲國的通貨政策，已竟作到劃期的變革、擴大國幣的流通範圍，而自主的使國幣的價值和日本的金票（圓）相等，關於樹立此種重大國策，想早在諸位洞鑒之中，對於此點，固然有盟邦日本的不斷的支援、協力，然而亦在能以培養滿洲國內的經濟、產業的根源，於涵養一般經濟力的同時，並求強固財政的基礎，以改善國際收支的實質等等，所得到的結果。

滿洲國要堅持健全財政主義的理由，其一，在抑制財源的不健全的膨脹，保持國幣的信用，使國幣的價值不拘對內對外都要保持安定，痛感這纔是我國現在的重大任務，其次就是撤廢治外法權或附屬地行政權之調整，以及接收問題，關於本問題，滿洲國亦是要依賴日本帝國的完全理解或絕大援助，纔能排除萬難，期其實現，目下正在本之既定方針，陸續的作諸般的準備，所以將要因此接收相當廣範圍的施設，或許多職員，在下年度以後就得要有多額的經常財源，所以要想進行的容易、圓滑，必須於今日對此請求充分的財政準備不可，康德三年度預算，依以上所說的理由編成的，再換句話說，就是期望財政經濟的基礎強化，並且爲預備下年度國政之擴大，在這種種意義之下本健全財政主義編成的爲涵養自己的氣力，要想造成一個完整的健全的強大的國家，勢必要委屈一時，纔能達到目的，所以現在要作的事情很多，或者有種種的意見見解，然而因爲要期待將來，凡是能在此刻可以不必的均

要忍耐，這是對編成下年度預算所取的態度。

所以務必要求在收入範圍內抵住支出、不願意發出赤字公債，就是不願作超過收入的支出、若是在不得已的時候所借的借入金，亦要用在事業支出或臨時支出方面，總想期待將來的快樂，且留心不給下年度留累，這亦是當然的事情，其次再關於預算內容說一說，康德三年度總預算所記載的歲入歲出，全都是兩億一千九百四十萬零五千圓，與上年度的總預算額比較（爲比較的便利將上年度總預算額倍起來說）比較上年度的兩億零九百九十一萬零七千圓增加了九百四十萬零七千圓。

關於一般歲入拿既往的實績作基礎，依治安的改善，徵稅制度的整備，預料有若干的自然增收，歲計的剩餘金打上康德元年度的殘餘，再關借入金仍然本既定計劃，除充國道或其他建設事業費借入一千萬圓以外，絕對不再多借。

經常部歲入的主要部分是租稅收入的一億六千一百七十五萬圓，占全部歲入的七成七分，專賣利益金的一千五百八十三萬圓，占其七分，印花收入的八百六十三萬圓，占其四分，臨時收入一千六百十七萬圓，這是以歲計剩餘金爲主的關於歲出的主要部分，大體說起來除帝室費二百萬圓之外，行政費占全部歲出的四成六分，一億一百一十萬圓，國防治安所要的經費占三成五分七千七百三十八萬圓，其他公債的兩千零八十六萬圓，占一成，徵稅費的一千三百五十五萬圓，占六分。

拿這種總計的程度或外國來比較一下、和日本帝國明治三十二、三年時候的預算相倣、實質上在現在朝鮮總督府預算之上、比較歐洲的諾威丹麥瑞士、凌駕他們以上、再關於本年度的新經費、其總額爲五千一百六十三萬圓、按事業種別說起來、第一是建設道路及主要都市防禦水害工程地方土木事業、千衛生諸施設、補助金融組合、各種產業獎勵費地方教育補助等所謂爲增進國民利益的施設、打上一充八百九十四萬圓、第二是爲國防或維持治安的經費、如臨時警備費、討伐費、通信的整備費、部隊備費、營繕費等合計在一千二百九十六萬圓。

此外特本日滿共同國防的國策上、對滿洲國國防分擔金打上一千九百五十萬圓、和本年度預算列記的國防分擔金五百萬圓合在一起、編入日本帝國下年度歲入預算以內、這是業經聲明過的了。

第三、下年度是準備撤廢治外法權的最後的一年、所以對於關聯此項的經費、譬如警察或司法機關的整備費用、改編全國稅捐局所要的費用等特別經費共計打上三百六十萬圓、其他再要相當全額的是營繕費、遼河或松花江航路維持費、地籍整備費、縣費補助、減債基金轉入等合計在一千三百零八萬圓以上、關於一般會計的說明、大致如此。

再關於特別會計附帶的說明一下、特別會計歲入總計爲二億三千一百五十萬圓、歲出總計爲一億七千三百六十八萬圓、本年度爲經營國有林特設森林特別會計共數總共有十四種特別會計、國有林是滿

洲國重要資源，所以要樹立永年的採伐計畫，必須要合理經營，這是對其事業設置特別會計的原因。

再關於康德三年度預算同時公佈的特別會計法說一說，從來滿洲國關於會計，並無什麼特別法令之規定，所以以前實質上只顧努力於預算會計制度之樹立普及，然而現在因國內治安之改善和政府機關之整備上竟達到實施會計法可能狀態，故經慎重審議之後，纔制定特別會計法，大體倣效日本的立法令，然而對滿洲國的特殊情形，亦深知考慮，在以下所說幾個地方是和日本會計法不同的，方纔已經說過了會計年度依據太陽曆年，不承認繼續費，對施行預算設整備預算的制度，拿第二準備金支用的經費限定為臨時費，決算必須要公布等這幾點，不和日本同樣，在茲一年之間，以爲再渡的編成預算，恐怕有不健全不必要歲計的膨脹，在一部分作如是想的，已經等於杞憂，滿洲國政府所有各部都認識現在的情勢，在協力理解得以編成健全的預算，實在是可慶之至。

# 目 次

一、康德三年度總預算額表.....	八三
二、康德三年度一般會計總預算額對前年度比較表.....	八四
三、康德三年度一般會計歲入種目別預算額對前年度比較表.....	八五
四、康德三年度一般會計歲出所管別預算額對前年度比較表.....	八六
五、康德三年度各特別會計歲入歲出預算額表.....	八七



## 二、康德三年度一般會計總預算額對前年度比較表

區 歲	分 入	康德三年度		前 年 度	比 較 (△印減)
		圓	圓		
經 常 部		一、三、三四、〇六		(一七、三二、四六)	(一〇四、六八、三三)
臨 時 部		三、一七〇、四四		(一六、三五、九七)	(一九、七七、九七)
普 通		七、〇三五、一七		(三三、七八五、九四)	(六、六一四、九〇)
國 債 金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四、九八二、三六)	(二、〇四三、八八九)
剩 餘 金		九、一四五、七七		(九、九六四、五五六)	(二、九九、三八九)
歲 入 總 計	出	三一九、四〇五、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〇
歲 出 總 計	出	八五〇、八三、一九〇		(一六、四〇、六八九)	(一)
歲 常 部		一三四、三三、八一〇		(一三、八二、三七八)	(二、七三五、八八一)
臨 時 部		六三、九一七、〇三六		(一〇四、九九、七〇〇)	(三、六五、六一)
歲 出 總 計	出	(一五、八三、〇五二)		(三〇九、九九七、四〇〇)	△
歲 常 部		(一四、一六三、六七四)		(一四、四〇六、三〇〇)	(一四、四〇六、三〇〇)
歲 出 總 計	出	(八四、一六三、三〇〇)		(九、四〇七、六〇〇)	(九、四〇七、六〇〇)

備考 括弧內之金額為前年度總預算額之倍額

三、康德三年度一般會計歲入種目別預算額對前年度比較表

種 目	康 德 三 年 度	前 年 度		比 較 (△印減)
		經 常 部	國	
租 關	一六、五毛、〇〇	(十五、六六、〇〇)	(十五、三八、〇〇)	(六、九三、〇〇)
內 國 稅	八、六七、〇〇	(四六、六八、〇〇)	(九三、五六、〇〇)	(二〇、四九、〇〇)
鹽 稅	五、一四、〇〇	(三〇、一四、〇〇)	(四〇、二九、〇〇)	(三八、一三、〇〇)
印 花 收 入	三、八八、〇〇	(一七、七六、〇〇)	(八、八八、〇〇)	(八、四五、〇〇)
專 賣 利 益 金	八、六三、三六	(三、四七、〇〇)	(六、八三、三六)	(三、八五、〇〇)
專 賣 總 署 利 益 金	二五、八四、〇〇	(六、八四、〇〇)	(四、八六、三五)	(一〇、七九、六五)
權 運 署 利 益 金	三、三三、〇〇	(九七、六七、九〇)	(七、七六、六〇)	(六、一〇、三〇)
硝 礦 總 局 利 益 金	二、六〇、〇〇	(三、八八、三三)	(一、九〇、〇五)	(九、三四、六〇)
	(一、八〇、一三)	(七、七六、六〇)	(一、六九、九三)	(五四、五七、三四)
	△△	(一、五〇、〇〇)	(七九、八七)	(一、六九、九三)
	(一、五〇、〇〇)			

其官 他產 收入	四、六三〇、七 (九、三三、六七六)	△	(二、三八、九四六)
經常部合計	一、五〇、三四、五六 (一七、三一、四六)	△	(一〇、六二八、三三 (六、〇三、五〇)
臨時部			
普通			
由特別會計	四、九九、六七 (九、一二、三六七三)	△△	(五、〇一三、七九四 (四五九、九四七
國債金	三、九三、四八九 (八五一、〇八四)		(二、〇七四、四〇五 (五、〇〇〇、〇〇〇)
剩餘金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二、七三、六八
臨時部合計	九、一四五、七七七 (一三、八三一、三八八)	△	(三、六五、六一 (九、七七七、九七七
總計	三九、四〇五、〇〇〇 (三〇、九九七、四〇〇)	△	(六、六四、九九〇 (一四、四〇六、三〇〇 (九、四〇七、六〇〇)

備考 括弧內之金額爲前年度總預算額之倍額

四、康德三年度一般會計歲出所管別預算額對前年度比較表

		所管別	康德三年度	前年	度	比較(△印減)
		常費部	圓	圓	圓	圓
帝室經理部	臨時合計	三,000,000	(一,000,000)	1,000,000	(一,000,000)	
總務廳	常務部	九,910,150	(四,339,173 八,678,347)	五,570,978 (一,337,803)	(一,934,505 (四,94,639)	
經濟部	臨時部	三,004,371	(一,934,866 三,06,733)	一,574,505 (三,594,036)	(一,74,639 (四,718,066)	
民政部	合計	四八,九一四,五三	(三,594,036 四,718,066)	三五,三三〇,四八三 (一,七六,四四五)	(一,74,639 (三,591,551)	
經濟部		三四,三五五,七七	(一,三,四八,六三四 一,三,八五七,三三六)	一〇,七七九,一一二 (三,五五一,五五)	△	

外	交	部	計	二五八六七、九四	(一五、九〇、八六九)	七、九三、〇、五五
經	常	部	計	一、一八五、四三	(一、三二六、六九八)	△
臨	時	部	計	三四五、九四	(三六六、三五六)	△
合	計		計	一、五三、一三四七	(七三三、五一三)	(三八六、五八八)
軍	政	部		九七四、六〇五	(一九四九、三一〇)	五五六、七四三
經	常	部		六〇八七一、八九九	(一、九七、八六九)	(四)七、八六三
臨	時	部		三五、五三九、六一三	(五、一〇九、三四四)	七、九三、〇、五五
合	計		計	一二、六七三、三一	(六、六三一、〇九六)	一八、七〇九、一九六
財	政	部		(一三、三四三、〇九三)	△	一八、七〇九、一九六
經	常	部		三三、一五〇、六五五	(四一、三九四、四七三)	一八、七〇九、一九六
				(六四、三〇一、三一六)	(九、三四三、八一四)	一八、七〇九、一九六
				一四、三三九、三七〇	(七、〇九五、三三四)	一八、七〇九、一九六
				(一四、一九〇、七八八)	七、三三、八七六	一八、七〇九、一九六

		實業部	臨時部
經常部	常部	三、八九〇、三、委	一、五三七、五三二 (三〇五五、四四)
臨時部	部	二、七三三、二〇一	一、七三五、八九七 (三、四五一、七九四)
合計	部	五、六三三、五、委	二、五三三、四九九 (六、五〇六、八三八)
交通部	部		△
經濟常部	部	二、六六九、三、六九	一、二九九、六〇四 (三、五〇九、三〇八)
臨時部	部	一、四三六、五、四四	一、三八二、一〇八 (三、五六四、三六)
合計	部	四、一二五、七、三三	△ (二、五八一、七一三) (五、一六三、四、四)
司法部	部	九、在一、一至三	四、六〇三、二、五九 (九、三〇四、五、一八)
經常部	部	五〇、六九、四、九三 (四、六七、三三四)	

			臨時部	三四、三七六	一〇七、一八九
		文教部	合計	九、八八六、一三〇	(二四、三七八)
	經常部	臨時部	四、四二、六七三	二、四二、六七三	一〇七、一八九
	蒙政部	臨時部	六六、三七七	(四、八三三、九四四)	(二四、三七八)
	合計	蒙政部	五、〇九〇、〇四三	(一、二七八、六六四)	五、一七六、六八三
	合計	經常部	三、三四七三九	(六、三九、三四三)	(四六七、三四四)
	合計	臨時部	一、〇六九、九七八	(三、〇五九、九五六)	一、〇三一、五五五
	合計	合計	三、三三〇、七四七	(一、五二四、九四四)	一、七〇五、八〇三
	經常部合計	臨時部	九、三三、八一〇	(三、〇四九、八八八)	(一八〇、八五九)
臨時部合計	八五、〇八三、一九〇	(一、三五、八三四、〇五三)	六三、九一七、〇三六	七一、四〇五、七八四	五、一七六、六八三
	(四三、〇八一、六七四)	(八四、一六三、三四八)	(一、三五、八三四、〇五三)	(八、四八八、七五八)	(九一八、八四三)
			四三、〇〇〇、五一六		

總

計

二一九、四〇五、〇〇〇

一一四、九九八、七〇〇  
(三〇九、九九七、四〇〇)

一一四、四〇六、三〇〇  
(九、四〇七、六〇〇)

備考 括弧內之金額為前年度總預算額之倍額

## 五、康德三年度各特別會計歲入歲出預算額表





